

2.1 采购范围：响应人根据工程量清单及工程实际情况对现场进行施工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场地平整及硬化、围栏、仓库、材料标识标牌、视频监控系统安装、围栏大门施工、土地恢复等工作，以及其他相关辅助工作内容、完工验收前的维护以及安全、环保、文明施工等所有工作。响应人作为有经验的合格分包商对于上述未列的其他工作，从现场施工到投产整个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全部工作（含手续），响应人负责补遗并承担相应发生的全部费用。

拟采购 中城大有旌德县经开区 200MW/400MWh 独立储能电站项目临建工程

分项内容一览表

序号	分项名称	特征描述、标准或规格型号、参数及配置	单位	数量	备注
一	料场建设工程				
1	场地平整	1、场地高差：0.68m。以现场地勘报告及现场实际情况为准 2、土壤类型：①0.8m-8.8m 以上砂质黏性土 ②0-8.8m 不均匀全风化花岗闪长岩 3、工作内容含清表、土方开挖回填、场地平整、推平碾压夯实等所有工作	m ³	420	
2	场地硬化	项目特征：13cmC20 混凝土硬化 工作内容：模板支设（含找坡），混凝土浇筑（摊铺、振捣），整平刮尺找平，提浆与抹面压光，覆盖养护等所有内容	m ²	3500	
3	围栏安装	钢丝网围栏，高 1.8m，含基础浇筑，钢丝网围栏、防盗网施工（5.0mm 重型丝密孔浸塑双边丝）等所有工作；立柱基坑标准符合施工标准，包管牢固坚固，保证整体具备高度（1.8m）、坚固性、防爬性。	m	400	
4	临时材料堆场仓库	项目特征：1、门式刚架主体钢结构含钢柱、钢梁等主材 2、屋面单层彩钢压型瓦 0.6mm 镀锌基板 840 型、墙面 0.6mm 厚 900 型单层彩钢压型板 3、含 2 樘电动卷帘大门 5m×4.8m 含 6 樘防雨通风百叶窗 4、含屋面排水、配电工程 工作内容：划分区域、搭建临时措施、仓库搭设、材料分区堆放等所有内容	m ²	1500	
5	材料标识牌及警示牌	规格 600×400mm 厚 1.0mm 镀锌板，立柱式材料标识牌制作安装	个	20	

序号	分项名称	特征描述、标准或规格型号、参数及配置	单位	数量	备注
6	视频监控 系统	1、含 16 个 500 万高清摄像头(室外 7 个枪机+3 个室外球机+4 个室内半球机+2 个室内枪机)、16 路全千兆交换机、16 路 NVR 硬盘录像机、2 个 10TB 监控硬盘、32 寸显示器、操作台、监控立杆、860m 铜网线、管线辅材、网络配件、全套机房布线辅料等设备材料 2、工作内容: 含监控设备安装布线、立杆装接、管线敷设、设备调试等工作	项	1	
7	料场大门	1、项目特征: 钢制双开平开大门, 2 扇对开, 每扇宽约 5m 2、洞口尺寸: 宽 10m × 高 2.8m 3、工作内容: 含门柱混凝土基础及预埋件施工、大门安装施工、防锈刷漆等所有工作	项	1	
8	土地恢复				
8.1	混凝土拆除	平均厚度 130mm, 含道路及地坪拆除; 破碎深度应保证不高于混凝土与土壤交界面, 破除彻底。	m²	3500	
8.2	围栏拆除	含围栏基础混凝土处理	项	1	
8.3	垃圾清运	对料场内渣土、废料、建筑垃圾全面归集装车, 清运至合规消纳点, 清理场地浮尘杂物, 完成场地规整, 做到无堆积残留。	项	1	
8.4	场地复绿	松土、撒草籽; 所有材料乙方提供, 草籽应选取剪股颖、高羊茅、小蒿草, 混播密度 200kg/hm² (植被覆盖度不低于 96.83%)	m²	3500	
8.5	人工浇水 养护	养护天数不少于 15 天, 配备 2 人	工日	30	

2.2 计划工期(工程): 36 日历天

2.3 建设地点(工程): 安徽省宣城市旌德县篁嘉开发区待建东外环路北

2.4 质量要求(工程): 本标段建筑合格率达到 100%, 单位工程合格率 100%, 分项工程一检合格率 100%, 砼强度合格率 100%, 砼生产水平优良级。

2.5 其他补充: /

3. 拟定的承包商/供应商的名称、地址

3.1 拟定的承包商/供应商名称: 浙江常山鸿逸建设有限公司、浙江凌风建设有限公司、云

南木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3.2 拟定的承包商/供应商地址：浙江省衢州市常山县天马街道定阳南路 787 幢 A-1145 号、浙江省衢州市常山县天马街道定阳南路 859 幢 322 号、云南省怒江傈僳族自治州泸水市上江镇中交绿色香料产业园

4.采用邀请方式原因

4.1 采用邀请方式的原因：为确保项目履约顺利，进度节点按时完成，提高招标效率，故选择在公司合格分包商库中邀请资质、施工能力、信誉等符合要求的分包商参与投标。

4.2 其他相关说明： /

5. 发布公示的媒介和期限

5.1、本次采购公示同时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（<http://bid.powerchina.cn>）上发布。

5.2 发布公示的期限：自 2026 年 9 月 16 日至 2026 年 9 月 19 日。（提示：不少于 3 日）

6.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6.1 如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按本公示公布的联系方式向采购人反馈。

6.2 异议须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，且须实名形式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7.联系方式

采 购 人：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新能源公司

地 址：浙江省杭州市环城北路 141 号永通信息广场西楼 319

邮 编： /

联 系 人： 郑瑜涛

电 话： 15033838723

传 真： /

8.纪检监察机构

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，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(15277199340)提出投诉。

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（ ）（签名）

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：（ ）（盖章）

— 年 — 月 — 日

